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04002902110110020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1-10-11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北京理工中云智车科技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编码器线 缆	DSEM-VCAED8AA5	已集成电池	MOTEC	pcs	5	160	800	现货
2	动力线缆	DSEM-VCAPD2AA5		MOTEC	pcs	5	70	350	现货
3	直流伺服 电机	DSEM- V481230S60LN		MOTEC	pcs	5	970	4850	现货
4	通讯线缆	MCDC-DD-LA05		MOTEC	pcs	5	35	175	现货
5	直流伺服 驱动器	ARES8015-S-AC	标准	MOTEC	pcs	5	1420	7100	现货
6	行星齿轮 减速机	APE80-025	配 $\phi 14*30 / \phi 50*3$ $/ \phi 70/4-$ $\phi 5.5 [DSEM-$ V2412 (4806、 4812) 30*60L*]	MOTEC	pcs	5	650	3250	现货

合同总额: ¥16525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北开发区卫星产业园J2座一楼; 关毅; 15041911166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

北京市北京城区海淀区北三环西路甲2号院国防科技园1号楼1101; 李培亮; 18622531451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厂家原包装, 包装物不回收。

合同编号: M5004002902110110020

第 1 页

- 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本合同所列的现货货期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。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- 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理工中云智车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二区683栋13层
1715201619319

委托代理人：李培亮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622531451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中关村南路支行
0200254509200078489

税号：91110114MA01AAQ80Q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
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黄凯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718371557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1-10-11

